**福建省南平市气象局**

南气发〔2020〕4号

南平市气象局关于应凌云等9人

专业技术职务任职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气象局，市局各直属单位、各内设机构：

经研究决定，聘任：

应凌云为气象服务与应用气象高级工程师（专技七级）；

李 霖为雷电灾害防御高级工程师（专技七级）；

龚华秀、罗青梅、吴孙发等3人为县级综合气象业务工程师（专技十级）；

吴启绵、林岚等2人为雷电防御工程师（专技十级）；

郭耀伟为气象信息技术工程师（专技十级）；

谢 芳为气象服务与应用气象工程师（专技十级）。

以上9人聘任时间从2019年12月开始，聘期3年。

[盖章]

福建省南平市气象局

2020年1月16日

福建省南平市气象局办公室

抄送：人事处。

2020年1月19日印发